

中方对联合国和平行动前景独立审查 调查问卷的回应

【会员国部分】

问题一：当今和平行动面临的主要挑战有哪些？未来预计将面临哪些挑战？What are the main challenges confronting peace operations today and what challenges are expected to be faced by peace operations in the future?

目前，和平行动正面临内外双重挑战。从内部看，（一）和平行动普遍面临授权冗余、行动绩效亟待提升的问题。（二）部分特派团核心授权被冲淡、缺乏明确的政治目标。（三）安理会内部协作有待改善。（四）部分执笔国立场不够中立。

从外部看，（一）热点地区冲突外溢、难民潮、游牧矛盾等复合型危机叠加，加大任务授权落实难度。

（二）特派团区域联动不足。（三）维和人员安全问题突出。（四）部分当事国与特派团关系紧张、缺乏互信。特派团态势感知能力与后勤能力受到当事国政策限制。

未来，和平行动可能面临（一）传统维和模式难

以契合当事国实际需求。(二) 无人机、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催生非对称冲突。(三) 部分大国投入和平行动意愿降低。(四) 部分国家从地缘政治博弈角度出发参与授权制定，导致安理会达成共识难度上升。(五) 降本增效缺乏科学规划，影响和平行动有效性。

问题二：联合国和平行动应如何针对当前和未来的挑战作出调整（例如在政治与实质工作、授权、行动与行政需求、能力等方面）？How can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adapt in response to current and future challenges (e.g., in terms of political and substantive work, mandates, operational and administrative requirements, capacities)?

第一，要坚持聚焦核心授权。和平行动必须服务于明确的政治进程，不能作为政治进程的替代。中方欢迎为维和行动制定明确、有优先级、可实现的授权，并基于形势变化调整授权。无论授权如何调整，都必须聚焦核心，而非人权、气候、女性等非核心授权。必须打破特派团授权每次延期必然扩大的怪象，防止“授权圣诞树”肆意生长。同时，在当事国局势稳定后，安理会要及时为特派团制定清晰可行的撤出战略，及时进行过渡、缩编、撤离。

第二，要持续提高和平行动综合绩效。高效利用

资源是和平行动职责所在，提高效率也是“联合国 80 周年改革倡议”（UN80）的重点之一。因此，要在和平行动全流程推广效率文化，提升综合绩效。要从规划入手，确保部队部署科学合理、特派团过渡和撤离战略清晰可行。在后勤方面，要积极拓宽物资采购渠道，提升效费比。在财务层面，应当严格财务纪律，杜绝资金浪费问题，确保透明和问责。还要积极稳妥地发挥新技术的赋能作用，提升维和行动的绩效。

第三，要同当事国保持稳定的伙伴关系。这是和平行动顺利开展的前提和取得成功的关键。为此，特派团要同当事国保持建设性沟通，维护好彼此的互信与合作。要加强同当地民众的沟通交流，促进民众对特派团授权和履职手段的理解和支持。

第四，要应对好虚假与不实信息的负面影响。近年来，针对联合国和平行动的造谣诋毁抹黑呈上升趋势，对其履职造成严重干扰。有关特派团要提高工作透明度，主动加强同当事国特别是当地民众的沟通交流，增进相互理解。要充分利用科技手段，加大对有关维和信息的筛查和甄别力度，及时澄清误导性内容，防止虚假信息发酵。当事国等有关各方要切实履行义务，严厉打击散布虚假和不实信息的行为。

第五，要推动和平行动更加契合非洲需求。因地制宜是和平行动进一步提高适应性的法宝。应以维和

领域改革为契机，推动联合国在非维和行动找准定位，优化授权，把资源和力量投入到当事国需要、当地民众期待的领域。同时，要积极发挥预防、斡旋等外交手段，增加和平的前景，减少冲突带来的损害。

第六，要切实保障维和人员安全。当前维和行动面临的安全风险不断上升。当务之急是落实好安理会第 2518 号决议，推动会员国和秘书处形成合力，及时识别、准确判断、有效化解威胁维和人员生命健康的各类风险。要着力提高特派团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突能力，加强包括伤员后送、远程医疗在内的医疗保障体系，稳妥运用新技术提升装备和安保水平。简易爆炸装置对维和人员安全构成严重威胁，要重点推动防雷车列装并有针对性开展人员培训。当事国要加强对袭击维和人员的行为加大追责。发挥维和人员安全“之友小组”作用，向成员国分享预防、处置、善后经验。

第七，和平行动依据安理会授权开展，各方特别是安理会成员要足额缴纳维和摊款。安理会内部要加强团结互信，为科学制定和平行动任务授权凝聚共识。各议题执笔国要秉持中立、公正、透明原则履职。广大会员国要建设性参与维和特委会、维和工作组，以及维和相关“之友小组”讨论，为改善和平行动实效探寻出路。

问题三：可以期望和授权未来联合国和平行动承担哪些任务？在何种条件下，联合国和平行动最不可能有效实现其目标？在何种条件下，最有可能实现其目标？What could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be expected and mandated to do in the future? Under what conditions are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least likely to be effective in achieving their objectives? Under what conditions are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most likely to achieve their objectives?

联合国和平行动未来可以（一）协助当事国应对难民、移牧冲突等复合型危机。（二）支持区域主导的和平行动。（三）支持区域或次区域组织反恐、保护平民。

和平行动在高烈度冲突延宕（无和可维）、东道国拒绝配合、安理会内部分歧巨大、任务授权缺乏适应性时最不可能实现既定目标。反之，在阶段性停火、东道国积极配合、安理会内部存在共识、多边资源得到有效整合时，最可能达到既定目标。

问题四：在未来的联合国和平行动中，与区域组织、国际金融机构或其他行为体建立伙伴关系可以发挥什么作用？此类伙伴关系带来哪些机遇与挑战？应以哪些原则为基础？What could be the role of partnerships,

with regional organization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institutions, or other actors, in future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What are the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presented by partnerships, and what principles should underpin them?

当前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国际社会只有加强配合，发挥各自比较优势，才能凝聚解决问题的最大合力，助力和平行动落实任务授权。值得注意的是，国际社会应当在尊重当事国主导的前提下，提供建设性帮助，而非肆意干涉别国内政，甚至强加治理模式。

第一，加强和平行动与区域组织合作是重要环节。区域组织熟悉地区问题的历史经纬，了解当事国政治经济社会情况，更容易被当事国接受，在鼓励对话、促进和解方面有比较优势。中方支持联合国同区域组织继续发展伙伴关系，借助解决地区问题。

中方欢迎联合国支持非洲自主维护和平与安全的努力，通过非洲方式解决非洲问题，为非盟自主和平行动提供充足、可预期、可持续的资金，期待安理会第 2719 号决议尽早得到全面落实。在其他地区要立足自身实际、逐案探讨合理、可行、有效的合作模式，而非简单复制。

第二，国际金融机构在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市

场经济体消除贫困、应对全球性挑战，最大程度促进发展等领域具有独特优势。要鼓励国际金融机构支持当事国，特别是冲突后国家，以符合本国国情的方式实现自主发展，以发展促和平，夯实和平根基。

问题五：请分享您可以为此次审查提供参考的其他意见。 Please share any other observations that may benefit the review.

关于和平行动选人用人，要更加重视联合国秘书处、任务区职员的公平地域代表性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增加来自代表性不足会员国的职员代表性，充分参与和平行动授权落实。

关于供应链管理，发达国家长期以来是联合国采购领域的主要受益者，和平行动采购方要加大采购领域监督和问责力度，在透明、择优的基础上进一步向包含当事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倾斜。

关于新兴技术，要继续落实《联合国维和数字化转型战略》，为特派团进行数字和科技赋能。稳妥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任务区有限度地开展试点，增强特派团态势感知能力。鉴于武装团伙频繁使用无人机发动袭击，和平行动有必要阶段性部署无人机和反无人机系统。运用新兴技术必须尊重当事国主权和主导权，

确保相关技术安全、可靠、合规，特派团获得的信息数据要及时向信息和通信技术办公室（OICT）报备。

关于环境可持续性，要在不影响效率的前提下和在现有资源条件下，鼓励和平行动更多使用清洁能源，在任务区推进绿色能源转型，减少和平行动碳排放和碳足迹。

关于和平行动绩效，要不断完善绩效评估体系，优化任务区绩效评估方法与分析标准，最大程度发挥和平行动功效。评估部门在任务区收集海量数据的同时，不能单纯追求指标数量，更需要重视数据质量，要对数据样本进行有效性筛选，去除低质或无效数据样本，确保评估结果科学可靠。

【出兵出警国部分】

问题一：哪些因素促使贵国决定成为联合国和平行动的出兵出警国？哪些因素和考量将影响贵国决定未来是否继续积极参与联合国和平行动？What factors shaped your country's decision to become a T/PCC to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What factors and considerations will determine whether your country will remain an active T/PCCs in future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中国始终是世界和平的建设者。我们高度重视并

积极参与联合国框架下的和平行动，其出发点是践行全球安全倡议，为应对国际安全挑战承担大国责任。

今年是中国参与联合国维和行动 35 周年。作为联合国维和行动第二大摊款国和安理会五常中的最大出兵国，中方将继续做联合国和平行动的支持者和参与者，为世界和平发展作出更大贡献。目前看，如联合国机制改革取得实效、和平行动绩效得到提升、当事国意愿积极、任务授权更加明确合理，将更有助于加强中国出兵出警意愿。

问题二：在和平行动的授权制定与落实过程中，您以出兵出警国提出的意见得到了何种程度的重视？How would you assess the degree to which your views as a T/PCC were, or are, taken into consideration with regard to the mandates of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and their implementation?

中方在预算分摊与资源供给、区域行动设计、新兴技术伦理规范、维和人员安全与绩效等领域的意见获得了有限采纳，但在武力使用规则、人权调查机制领域的意见未得到足够重视。

问题三：从出兵出警国的角度看，联合国和平行动面临的最紧迫挑战是什么？From your perspective as a

T/PCC, what are the most pressing challenges confronting the United Nations peace operations that you are involved in?

(一) 维和人员安全威胁升级。(二) 大量授权冗余, 偏离核心原则。(三) 区域协调机制存在缺陷。(四) 特派团与东道国伙伴关系有待改善。(五) 现有资源碎片化程度高, 缺乏有效整合。

问题四: 根据您派遣维和人员的经验, 未来部署需要哪些能力与支持? Based on your experience deploying peacekeepers, what capabilities and support would be needed for deployments in the future?

需要的核心能力有: 军事、警务、民事沟通协调能力, 社区警务 (COP) 与应急处突能力, 有组织犯罪打击能力, 维和人员安全保障与医疗救治体系。

需要的关键支持有: 法治协同支持、专业技术保障、区域标准化培训。